普定工业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2014年私募债券(第四期)

发行结果公告

一、发行人简况

名称:

普定工业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注册资本:

1亿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张发刚

注册地址:

贵州省安顺市普定县循环经济产业基地管理委员会

指挥部大楼二楼

成立日期:

2011年4月15日

营业期限:

2011年4月15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

工业基地建设项目的投资与开发; 国有资产的管理

与经营; 土地开发; 仓储; 园林绿化; 广告制作。

(法律、法规或国务院决定禁止和规定在登记前须

取得审批的除外)

二、私募债券备案发行的接受单位、时间、文号以及备案规模

私募债券"普定工业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2014年私募债券"已在天津股权交易所进行备案,备案日期为2014年9月11日,备案号为"天交所债备字【2014】 12号",私募债券备案发行规模为人民币6000万元。

三、本期债券发行情况

私募债券名称: 普定工业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2014年私募债券(第四期)本期发行总额: 人民币1094万元

发行对象: 具备相应风险识别和承担能力的合格投资者。

四、本期债券主要条款

1、债券票面面额: 每张 100 元。

- 2、发行价格:按面值发行。
- 3、债券期限: 12 个月。
- 4、票面利率:

30 万—49 万	50 万—99 万	100万及以上
9%	9.5%	10%

- 5、计息方式: 附息式固定利率。
- 6、还本付息方式:每半年付息一次,付息日为起息日起每半年的第一个工作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本私募债到期一次性还本,本金兑付日为到期日后的第一个工作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
- 7、付息日和本金兑付日:第一次付息日:2015年11月6日—2015年11月10日,第二次付息日和本金兑付日:2016年5月6日—2016年5月10日。
 - 8、私募债券受托管理人:上海元亨祥股权投资基金集团有限公司。
- 9、担保方式: 1、普定县人大常委会、人民政府、财政局承诺将本期私募债券偿还列入财政年度预算计划; 2、普定县夜郎国有资产投资营运有限责任公司为本息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保证担保; 3、经评估价值为 1.24 亿元的足额土地抵押;
 - 10、其它条款(如有):
 - 11、偿债保障机制
 - (1) 设立偿债保障金专户,用于兑息、兑付资金的归集和管理

公司在私募债券付息日的五个工作日前,将应付利息全额存入偿债保障金专户。在本金到期日的十个工作日前累计提取的偿债保障金余额不低于私募债券余额的 50%。偿债保障金自存入偿债保障金专户之日起,仅能用于兑付私募债券本金及利息,不得挪作他用。

(2)在出现预计不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时,

公司将至少采取如下措施:

- ① 不向股东分配利润;
- ② 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
- ③ 调减或停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
- ④ 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
- (3) 若在规定期限内未能足额提取偿债保障金,不得以现金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五、登记托管及转让服务安排

本期私募债券将于发行完成后 15 个工作日内到天津股权交易所办理登记托 管及转让交易事项。



普定工业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收到 2014 年私募债券募集资金的声明

普定工业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014年私募债券于 2014年9月11日在天津股权交易所完成备案,并于 2015年5月6日完成第四期发行。本期私募债券由上海元亨祥股权投资基金集团有限公司担任承销商,由上海元亨祥股权投资基金集团有限公司担任受托管理人。

目前该期私募债券募集资金 1094 万元已全部到位,我公司已于 2015 年 5 月 6 日收到扣除承销费用后的募集资金。

特此声明

普定工业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承 诺 函

普定工业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保证提供给天津股权交易所的 普定工业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014 年私募债券(第四期)债券持 有人名册中所记载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并同时保证电子版债券 持有人名册与纸质版债券持有人名册的一致性。

若上述材料存在伪造、虚假、失实或错误等情况,我公司承诺将 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保证与贵所无关。

普定工业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015年5月7日

债券登记信息及情况说明

- 1. 债券发行人名称: 普定工业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014 年私募债券(第四期)
- 2. 债券简称: 14 普定 04
- 3. 本次发行金额: 1094万
- 4. 原始债券持有人人数: 1
- 5. 债券面值: 100元/张
- 6. 发行价格: 100 元/张
- 7. 发行日期: 2015年5月6日
- 8. 起息日期: 2015年5月6日
- 10. 兑付日期: 2016年5月6日
- 11. 持仓户数上限: 30人
- 12. 票面利率: 以非公开方式向具备相应风险识别和承担能力的合格投资者进行 询价,由发行人和承销商上海元亨祥股权投资基金集团有限公司协商确定, 最终以投资者所签订的《普定工业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014 年私募债券 认购协议》约定利率为准。

30 万—49 万	50 万—99 万	100 万及以上
9%	9.5%	10%

- 13. 年付息次数: 2次
- 14. 发行期限: 12 个月
- 15. 发行模式:每半年支付一次利息,到期一次还本
- 16. 登记托管信息: (附债券名册)
- 17. 企业简介: 普定工业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11 年 4 月 15 日,国有独资公司,注册资金一亿,公司出资人为普定县人民政府。目前普定循环经济工业基地的整体投资开发与运营主要由普定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负责,普定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授权普定工业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对基地内的基础设施建设进行投融资、建设及管理。截止至 2014 年 6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10.01 亿元,净资产为 6.65 亿元,负债合计为 3.36 亿元,负债率为 33.57%。